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党委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校党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10月9日至11月10日，校党委巡察一组对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开展了巡察。2023年12月22日，校党委巡察一组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等有关要求，现将截至2024年6月16日的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夯实政治责任，全力抓好巡察整改工作

（一）坚持高点站位，强化政治引领。院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关于教育科技人才及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福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2024年1月3日，医院党委召开常委会，认真落实校党委关于巡察工作的要求，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2024年2月6日，召开主题教育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围绕“四个聚焦”，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和座谈调研，深刻剖析思想，认真对照检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进行党性分析，提出整改措施。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1月3日，院党

委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陈江任组长，副院长（主持行政工作）程辉、纪委书记王浩波（已调整为曾银花）、副院长张志兴任副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为组员。下设整改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党委书记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对重点工作亲自部署，重点问题亲自督办，难点问题亲自协调。班子成员切实扛起整改工作责任，同题共答，同频共振，主动认领任务，以身作则，将“一岗双责”落到实处。医院纪委全程监督推进巡察整改进度和质量，层层传导压力，压实责任。

（三）从严从实推进，做实做细整改。院党委认真研究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确定整改措施，明确牵头领导、牵头部门和整改期限。建立定期沟通协调机制，整改阶段共召开党委会、专项推进会议6次及各分管领导对相应职能部门整改工作布置推进会12次，及时掌握巡察整改进度，逐条逐项进行对照检查。在巡察整改过程中，院党委强化责任担当，形成以上率下的工作机制，及时请示报告，自觉接受监督。校纪委、党委巡察办、组织部、巡察组给予精心指导，提出精准意见，实现多方联动，同向发力。

（四）坚持统筹推进，强化成果运用。院党委将巡察整改工作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推动整改落实与全年工作任务两不误、两促进。对照整改方案，针对制约高质量发展的问题、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问题等再过筛子，以点带面落实整改，巩固

提升巡察成效。经过集中整改，目前整改完成率达 81.4%，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35 项。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部署以及省委、校党委工作要求方面

1. 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系统深入的问题

（1）针对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不够严格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坚持建立“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认真落实常委会“第一议题”制度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2024 年以来共学习 11 次，学习内容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习近平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

（2）针对理论学习深化内化转化成效不足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制定学习计划。全年计划安排至少 12 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已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更好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发展新质生产力”“学党纪、知敬畏、守底线”“总体国家安全观

的核心要义与实践要求”等主题，开展3场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印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2024年教职医护员工理论学习计划》，各支部依照计划每月开展1次理论学习。

二是开展“党建+”调研工作。围绕委省共建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新一轮创双高建设、学科建设和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中心工作制定了“党建+”调研实施方案，院领导和相关职能科室组成的6个调研组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个别访谈等方式，就人才管理、科研管理、绩效管理、学生党建、信息化建设、廉政管理等主题开展调研11场次。根据调研征集的关于医院职称评审、科研项目申报及管理、门诊医护服务绩效方案、电子病历评级细节、学生社区党建、学生就业服务精准化、化解廉政风险工作的意见建议，医院举办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报、教改课题申报撰写讲座等多场培训会，设立了医院临床科研项目、院级教育教学研究项目，创建了学生社区“薪火相传”文化长廊，优化了“福医口腔团委”微信公众号，出台了《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门诊出诊医师管理制度》《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医疗投诉（纠纷）管理办法（暂行）》《奖励性绩效分配实施细则（试行）》《受处理人员奖励性绩效扣减暂行办法》《兼职教师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5项。

2. 关于落实党中央和上级部署要求不够迅速有力的问题

（3）针对引领医院高质量发展着力不足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基本完成）：

一是加强谋划推进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建设。2024年2月，院领导组织召开座谈交流会，围绕区域医疗中心、临床重点专科等进行深入探讨，指导如何提升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的核心指标，提高疑难病种诊疗能力，统筹安排人员招聘，进一步优化医护比。2024年3月，院党委会听取了委省共建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发展规划处牵头定期组织召开工作推进会。2024年4月，院党委会研究通过《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专科联盟工作办法（试行）》。1月至4月，医院先后组织开展2024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省科技计划项目和临床型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推进电子病历功能与应用水平的提升等各项工作。

二是加强院地合作晋江院区建设。2024年3月，院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到晋江实地调研晋江市口腔医院，并与晋江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座谈，双方围绕进一步合作共建晋江院区展开详细深入的商谈。目前，我院正在按照国家相关文件精神和省卫健委及学校的要求，与晋江市人民政府进一步协商合作方式，对《备忘录》进行多次磋商，加快推进晋江院区合作共建。

三是加强统筹推进外设门诊部建设。2024年4月，院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对连江门诊部、仁德路门诊部开展调研，完成外设门诊部进展情况报告，2024年5月，院领导组织召

开外设门诊部建设专题会，分析研判当前门诊部发展趋势和存在问题，要求结合前期实地调研情况和门诊部发展情况，由分管领导牵头，相关科室群策群力，科学规划门诊部发展方向，制定详细科学合理的建设方案，推动外设门诊部高质量发展。

四是专题分析研究，加强制度管理。院长办公会、院党委会进行专题研究分析，针对绩效考核指标，逐项对照，形成分析报告，制定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将关键举措纳入医院年度工作要点，修订印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奖励性绩效分配实施细则（试行）》（闽医大口腔〔2024〕35号）文件，将考核结果与绩效挂钩。

五是查摆薄弱环节，强化运营管理。针对2023年第4季度运营情况开展分析、形成分析报告，部署运营管理工作，及时查摆薄弱环节，如针对患者满意度低的问题，医院通过制定出台门诊出诊医师管理制度，优化初诊排班，缩短患者等待时间等方式，增加了门急诊人次，提升了门诊患者满意度；通过改善病房就诊环境，将住院病区从旧门诊大楼五楼搬迁至新门诊大楼6楼，提高了住院患者满意度。针对四级手术占比低的问题，通过与外部综合性医院签订合作协议，建立快速检查检验通道等方式，大幅提高四级手术占比，提升了医疗内涵质量。针对病历书写质量不高的问题，通过增设病案管理员并开展每月例行医疗质量检查，进一步加强了病案管理，提升了病历书写质量。

六是落实考核指标，突破考核难点。加强部门间沟通协作，深入研究分析原因、发展趋势，进行综合研判，提出解决方案，抓紧推进整改落实。2023 年度针对院长绩效考核中的弱势指标整改已取得显著成效：

2023 年 12 月 15 日与孟超肝胆医院签订了合作协议，开展设备、服务技术共享，建立患者会诊工作机制。2023 年医院全年共开展 5 台四级手术，2024 年 1 月-4 月期间医院共开展 7 台四级手术，住院患者四级手术占比大幅提升，相较于去年同期提升 7.48%；

2023 年度医院医疗收支结余较 2022 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实现医疗正结余；

2023 年度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下降 6.09%；

2023 年度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下降 25.09%。

推动无陪护病房建设，已向省卫健委递交无陪护病房采购项目预算调剂申请，调增无陪护病房护理员服务项目采购预算，目前预算调剂申请已获批。

七是资产管理系统、反统方软件已投入使用。2023 年底及 2024 年 3 月份分别投入使用医院综合运营管理系统（资产管理软件）及数据库安全审计系统（反统方软件），资产管理软件实现资产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进行数据统计与分析，帮助了解各科室资产的使用和价值状况。另一方面，反统方软件增强医院内部管理的规范性，有效避免药品统方行为等不当行为的发生。

八是门诊预约系统全面优化。具体包括：优化门诊预约取号流程，实现自动调用身份证号查档功能，调整门诊预约规则，针对初诊和复诊患者设置不同规则；完善患者预约卡号判断功能，增加对 HIS 卡号状态判断的调用等。

九是电子病历系统评级工作的全面推进。召开医院 2024 年电子病历评级沟通会，会议针对我院 2024 年电子病历评级工作做了充分的讨论，对评审的每个细项做了分解，后续分阶段做好电子病历评级所需的技术支持工作，完善电子病历系统功能水平。

（4）针对学科建设“加速度”趋缓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未完成）：

一是强化科研项目全程管理。收集了 15 个临床科室六大类关于科研项目管理、经费使用等方面的意见建议。顺利完成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院级动员申报本年度国自然项目 32 项，最后通过学校筛选报送 26 项。邀请 4 位专家开展 2 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系列培训。2023 年医院发表 SCI 一区论文 8 篇。开通了新 OA 系统的科研管理的短信提醒功能。

二是持续开展科研培训。制定了 2024 年度学术交流计划，正按计划继续推进科研培训、学术交流活动。目前已举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系列培训 2 次，科研诚信专题讲座 1 次，临床研究项目培训会 1 次。

三是完善科研绩效评价体系。科研绩效评价体系修订工

作正在推进中：已完成前期的意见征集工作。

四是加强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促进临床转化。已完成本年度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临床研究设计培训和院级临床研究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设立了院级临床研究专项基金，拟每年度择优立项 4-5 项：目前已完成申报工作，拟于 5 月份进行评审和正式立项。已建立《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专科联盟工作办法（试行）》制度，开展联盟间的合作互动。鼓励与企业横向课题合作，本年度已开展横向课题 2 项，其中 1 项已顺利完成。目前已招聘 GCP 办公室专职人员 1 人，办公场地改造计划纳入医院今年度的整体建设规划，拟装修改造投入使用，人员培训工作在持续开展。

五是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夯实项目和论文基础。已审核批准新增院级教育教学研究项目 5 项，4 月已邀请校级教改专家开设教改课题申报撰写讲座 1 次。

（5）针对为民服务质量不够高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提升医疗服务质量，预防医疗纠纷。

优化医疗核心制度。2023 年 12 月 25 日，重新修订各项医疗质量核心制度，强化 18 项核心制度、诊疗常规及技术规范培训及科主任医疗质量目标管理责任，明确职责，分层管理，着重提升年轻医生门诊诊疗质量。

规范院内分级诊疗。梳理口腔专科手术目录（含门诊），制定《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手术分级医师能力评价与

授权制度》，规范院内实施门诊手术医师手术权限管理、实施门诊手术开展能力提升三级管理机制，保障门诊手术安全，提升医疗质量。

重视患者知情同意权。新修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医患沟通制度》《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患者知情告知制度》，按二级专业梳理门诊开展的各类手术知情同意书，汇编成册，统一管理。

规范临床“四生”带教管理。2024年5月8日，召开2024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导师培训会，培训内容包括医德医风、规章制度、医疗文书书写、医患沟通等，明确临床带教主体责任人，层层落实带教规范流程，保障临床医疗质量。

持续开展医疗质量监管。强化科室医疗质量管理工作小组职责，定期开展科室质量持续改进工作。形成院科两级质量管理工作上下联动格局，规范医务人员诊疗行为，持续提高院科两级医疗质量。制定《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医疗投诉（纠纷）管理办法》，将投诉纳入临床卫生技术人员医德医风考评、医师定期考核、职称评聘，科室绩效、评优评先等考核体系。

二是优化就诊流程，缓解看病难问题。

加强便民服务能力，顺畅就医流程。已采购服务中心导诊分诊服务项目，实现便民服务“专人专事”的规范管理，“一站式”为患者提供预约、问询、分诊、导诊等服务，消除患者就诊盲区，提升患者就医体验。

规范出诊管理，高效利用医疗资源。制定《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临床医师多点执业管理办法》《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门诊出诊医师管理制度》，加强门诊医师出诊考勤、接诊规范等方面管理，增加门诊初复诊号源，提升门诊医疗资源有效利用，缓解患者看病难的问题。改善就诊环境，住院病区修缮完毕并投入使用。完善诊区设置，特别是针对老年人、儿童、孕妇等特殊群体，进行绿色通道等改造，满足适老化和无障碍化。

完善预约诊疗制度，提升诊前体验。加强“掌上智医”建设，优化预约平台功能，提供线上、电话、诊间等多种途径、多种证件验证的预约方式，满足各类患者群体的就医需求。同时，通过优化门诊出诊医师排班，增加平台开放初诊号源，特别是专家号源，缓解群众反映预约难问题。2024年第一季度门诊接诊 101723 人次，与 2023 年同期相比增长 20.3%。预约就诊 89414 人次，门诊预约率 87.9%。

3. 关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存在短板的问题

（6）针对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不够有力的问题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将思政融入理论和实践教学，丰富课程育人内涵。学院严格按照校教学大纲的要求，在每门课程大纲中均详细介绍课程思政建设方案，并在每章节开头均有思政元素的提炼和融入方法的体现，较好地通过了 2023 年的例行检查和 2022-2023 学年“回头看”工作检验。定期邀请校思政讲师团

和专家进行思政建设指导并选送教师参加思政培训。组建2024年标准化病人团队，指导学生使用口腔医学人文思政医患沟通训练系统，提交使用心得，优化沟通流程，从而形成包括深龋等20个标准化病人用于2024年口腔医学住培结业考试技能考核部分。

二是坚持“引领+文化”育人导向，明确“文化+美育”协同育人机制。已完成乌山校区美术经典与党史荣光文化长廊和旗山校区薪火相传文化长廊建设。设立2024年4月最后一周为文化体验周，组织各支部参观文化长廊，青马班传唱院歌，支部传唱红色经典歌曲，视频号发布打卡视频，并将表演效果呈现于2024年学院五四表彰大会。

三是优化学院团委官方公众号管理，提升网络育人成效。在贴近学生实际和带动学生实践上下功夫，通过短视频的理论和实操教学、口腔科普作品的案例探讨、研究分析等形式，帮助学生构建合理的传播矩阵。目前已完成学院团委官方公众号的分栏，将官方微信公众号“福医口腔团委”分为“口腔科普”“团学风采”“关于我们”；截至2024年4月已发布推文33篇、2个短视频作品、1个海报作品。学院4名辅导员作为公众号长期运营者，定期交流、分析公众号运营情况。通过网络公开渠道学习推文撰写、编辑与排版，统筹管理芽蕾宣传部，目前与学生共同完成推文1篇“0元享，医大运动套餐”，独立完成推文2篇。并邀请学校宣传部进行指导提升，培育“福医口腔团委”微信公众号申报学校第三批

网络教育名师工作室。

四是开展精细化管理，打造管理育人特色品牌活动。一年级本科新生处于适应阶段，已完成新生入党启蒙教育和适应性教育，开展青蓝 N+3 讲座 3 场、青蓝 N+3 一起手工活动 1 场。2024 年 3 月份启动 2024 年团校暨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训班，截至 4 月 30 日，开展“行医助人 成人达己”“学生生活的新闻写作”“坚定‘五个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 6 期活动。研究生已开展“口苑论坛”活动 1 场，帮助学生解决毕业论文写作困惑。同时强化制度建设，修订及制定《福建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福建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本科学生素质综合测评管理细则》《福建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学生参加学科竞赛管理办法》《福建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教学业务费用使用办法》《福建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研究生素质综合测评管理细则》（试行）等文件 5 份。

五是开展“筛沙”“阳光”“开窗”活动，发挥心理育人功能。已组织班级心理委员参加培训 1 场，4 月 28 日，参加校心理健康指导中心开展 525 心理游园会开幕活动，学院负责承办“盲人”与“天使”活动。邀请学校心理咨询老师开展“邂逅”研究生个体心理辅导，舒缓就业、毕业、家庭等压力。开展“开窗”行动，为预警库中学业困难的 6 位同学组成帮扶对子，开展朋辈心理工作队伍建设系列心理健康培训。发布“巅峰探索：我们的最佳课题组”系列课题组评

选通知，展示研究生课题组团队风采。

六是做精做细就业服务，实现服务育人走深走实。截至2024年4月16日已开展访企拓岗14家、开展就业主题班会3场、就业升学帮扶活动4次。已完成2024届毕业生就业意向摸底；开展“破‘简’而出，‘职’引未来”简历门诊1次、“面试不迷茫，模拟助启航”模拟面试1次、“蓄势待发得经验，全力以赴奔彼岸”复试经验交流会1次。成立口腔医学院就业服务队，由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各职能科室负责人担任组员，明确各自帮扶毕业生名单，向每位学生逐步精准推送3个岗位。举办“知职志远，扬帆起航”就业规培分享会，分享规范化培训、基层就业心得体会。

七是完善教学考核方案，将实践育人贯穿培养全过程。制定《教学考核绩效方案》（讨论稿）和《教研室考核及科室教学绩效考核方案》（讨论稿），已经完成一轮现场讨论及一次函评，各门课程考试的执业医师通过率已经纳入考核中。对2023年执业医师考试情况进行通报，要求各教研室针对执业医师考试的具体内容，制定对应教学方案，增加理论部分和实验操作的授课课时。5月20日—22日，开展福建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2024年口腔执业医师考试提升计划，共有89名参加执业医师考试的学生报名，将设定实践技能理论授课、实操演练、模拟考核等模块，努力提升我院学生2024年口腔执业医师考试通过率。

（7）针对诚信教育有待加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学院开展学风建设月系列活动。各团支部开展诚信主题教育、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开展“我知我行”系列活动 3 场。

二是建立福建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学业帮扶信息库。为 20 名学业成绩不理想的同学配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组建帮扶小组。

三是开展“早鸟计划”“最美笔记”与“最美镜下绘图”比赛。78 名同学参与早鸟计划打卡，45 名同学完成 21 天打卡任务，5 名同学被评为最美笔记；收集 65 份镜下绘图作品进入评委评审阶段，让优良学风在学院蔚然成风。

4. 关于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意识不强的问题

（8）针对党委未严格落实意识形态“2111”工作制度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强化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分析研判。2024 年 1 月 17 日、4 月 17 日召开师生思想政治教育与安全稳定专题会议，分析研判师生思想政治教育与安全稳定工作。同时，结合我院“双院一体”的特点，4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意识形态与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分析研判形势，部署意识形态工作。

二是加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分别通过集中学习研讨、专家宣讲、自学等方式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意识形态专题学习 3 次。2023 年 11 月 1 日邀请福建医科大学宣传

部部长杨新勇作意识形态专题讲座。

三是开展意识形态工作检查及考核。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党支部书记年度述职报告的审核把关。组织相关职能科室人员认真学习《中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评分表》《中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细化分解相关职能科室职责任务及分工，开展院内意识形态工作职能履行情况的检查及考核，推动职能科室意识形态工作落实。

四是夯实意识形态阵地建设。通过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动态更新医院官网栏目内容、医院公众号专人负责、专人管理等举措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医院定期开展督查，并将督查结果反馈至各责任科室，督促整改落实。2023年12月，完成2023年意识形态专项督查工作，发现医院网址更新维护不及时等4项问题。截至目前，完成整改3项，持续推进1项，建立健全规章制度1项。

（9）针对医疗质量（安全）日常监测和定期分析执行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提升医疗质量安全管理精细化、科学化程度。根据《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医疗质量管理与持续改进实施方案》，落实医疗质量（安全）工作。按季度分析医疗质量（安全）存在问题，对质量管理突出问题运用质量管理工具

剖析根本原因，同检查结果等内容一并撰写，编印医疗质量简报。定期召开医疗质量相关管理委员会研究解决医疗质量（安全）存在问题，最大程度确保医疗安全，2024 年已召开医疗质量相关管理委员会 2 次。

二是优化质量安全工作机制，层层压实责任。强化院、科二级负责制，强化科室医疗质量管理工作小组职责，实施环节和终末质量的全面监测，定期开展科室质量持续改进工作。院级层面检查及发现的问题计入科室季度医疗质量与安全考核结果扣分，对未落实制度的个人进行批评教育。

三是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实现指标监测信息化。目前已梳理病案管理质量控制指标（共 27 项）的统计来源和计算公式，实现通过 HIS 信息系统从已归档的住院病案获取和监测指标 20 项。对现有医疗质量指标的数据获取和公式开展“回头看”，以上级文件为标准进行核对检查，确保数据质量。新增国家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有关指标，确保重点医疗质量指标监测纳入日常质量管理体系。

四是强化不良事件报告，优化报告途径。根据《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医疗安全（不良）事件报告制度》，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在现有医疗安全（不良）事件报告系统中设立有关科室各类别事件报告负责人员账号，全院各科室负责人员及职能部门人员按规定及职责分工通过系统统一进行不良事件报告。

（10）针对落实危化品“五双”管理制度存在漏洞的问

题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完善制度建设，加强教育培训。完善《实验室危险药品管理制度》。组织实验室管理人员学习危化品安全管理相关制度，如《实验室危险药品管理制度》《实验室安全保卫制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等。

二是严格落实制度，明确职责分工。对于巡察中发现的“未按照规定双人收发、双人领取”的问题，制定严格的执行方案，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专人负责，且相互监督。严格落实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的“五双”管理制度，钥匙、密码分开管理，强化审批流程，对各个课题组的需求进行严格管理。

三是开展定期检查，消除安全隐患。定期检查台账及库房剩余量，确保危化品的数量、质量、存储条件都符合规定，2024年已开展检查2次。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1.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不够扎实的问题

（11）针对党委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发挥党委引领作用。4月22日召开2024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部署医院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明确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把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纳入党委总体工作，切实增强落实主体责任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是开展“党建+”调研，为医院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已制定《中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口腔医学院）委员会“党建+”调研实施方案》（闽医大口腔委〔2023〕71号），2024年1月以来，医院6个调研组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个别访谈等方式，就人才管理、科研管理、绩效管理、学生党建、信息化建设、廉政管理等主题开展调研11场次。根据征集的医院职称晋升、科研项目申报及管理、门诊医护服务绩效方案等工作的意见建议，举办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报等多场培训会，设立了医院临床科研项目、院级教育教学研究项目，出台了《门诊出诊医师管理制度》《奖励性绩效分配实施细则（试行）》等相关制度5项。

三是院纪委协助院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协助召开了2024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会议，已制定《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院纪委紧盯责任落实，撰写了《2023年医院政治生态分析专题报告》，及时分析医院政治生态，向院党委报告并提出工作建议。

四是加强党规党纪学习。2024年1月17日组织班子成员专题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3月27日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组织班子成员、支部书记和党务部门负责人对《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规定深入学习，强化责任意识。

五是拧紧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链条。2024年3月27

日，院党委集中学习了《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试行）》，进一步拧紧院党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的责任链条。

六是加强教育提醒。班子成员落实《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医院谈话工作办法（试行）》等规定，对分管部门廉政风险进行分析，开展廉政教育和廉政谈话 24 人次。

（12）针对纪委监督责任落实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开展医院政治生态状况、党风廉政形势分析。2023 年 12 月，医院纪委通过实地调研、听取汇报、谈心谈话、座谈访谈等方式，结合民主生活会情况和日常监督、专项监督、信访举报等情况进行剖析，撰写了《2023 年医院政治生态分析专题报告》，协助党委对本单位政治生态、党风廉政等情况开展分析，有关问题向党委报告并提出具体工作建议。2024 年 1 月 3 日，医院党委专题研究医院政治生态状况、党风廉政形势，并要求坚持发展观点，用发展凝聚人心，营造风清气正廉洁氛围，扎实推进医院团队建设。

二是组织开展党纪法规学习教育。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2 月 1 日组织全院干部职工深入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等党纪法规，增强干部职工的纪法意识。

三是组织开展纪法业务培训。组织纪检干部和相关职能部门人员学习《关于国家机关工勤人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受行政纪律处分工资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人发〔1999〕135号）、《驻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违纪违规问题调查处理暂行办法》（驻卫纪发〔2011〕22号）、《关于执行党纪政纪处分决定的暂行规定》（闽纪发〔2003〕1号）等规定，提高业务能力。

四是建立健全制度规范。2024年1月18日、4月1日分别修订印发《关于印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受处理人员奖励性绩效扣减暂行办法〉的通知》（闽医大口腔委〔2024〕3号）、《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奖励性绩效分配实施细则（试行）》（闽医大口腔〔2024〕35号），将奖励性绩效发放与追责问责结合起来，进一步规范我院受处分人员奖励性绩效扣减工作。

五是健全风险防控机制。为进一步加强医师执业管理、防范利益输送，医院结合实际，修订完善多点执业规定，2023年12月出台《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医师多点执业管理实施办法》（闽医大口腔〔2023〕107号）。

六是推进专项治理工作。督促职能部门开展多点执业情况自查自纠，并做好政策解读和思想引导工作。2024年1月26日，根据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的结果反馈，暂未发现有医师存在违规多点执业情况。2024年4月7日，组织召开规范多点执业整改落实推进会，督促医务、人事等职能部门多措并举

举做好多点执业专项治理工作，并向医护人员做好新修订多点执业办法条款的解读工作。

七是加强纪检干部队伍建设。印发有关“第一议题”、新修订纪法规定等内容的《学习材料》20册，组织专职纪检干部集中培训6次，开展办“件”前业务理论复习，有计划安排纪检干部参加学校业务学习，“点对点”联系支部纪检委员，设置医院党风廉政监督员，不断提升纪检干部履职能力。

八是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截至2024年1月17日，医院对信访举报、监督检查中发现存在违规多点执业、从事营利性活动的3名医务人员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并向医务部门发放工作建议函，督促加强管理，保障制度落地落实。

2. 关于廉政风险防控薄弱的问题

（13）针对内控机制建设存在缺漏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梳理工作职责，调整关键岗位人员。按照《公立医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要求，重新调整设置业务关键岗位及人员，不相容岗位已分离，人员已调整。具体情况如下：原负责设备器材采购的人员，调整后负责医院仓库进仓核验工作；原负责仓库进仓核验工作的人员，调整后负责医院仓库出仓管理工作；原负责仓库出仓工作的人员，调整后负责医院设备器材采购工作；药房原采购员调整后担任药房入库工作。

二是及时修订制度。已经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成立医用耗材管理委员会，并认真履行职责，确保医院医用耗材的规范化管理。同时，完成修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耗材管理办法（修订）》（闽医大口腔〔2023〕70号）。

三是加强专题学习。2024年2月26日，组织医用耗材管理委员会成员进行了专题学习，研究分析了该院高值耗材阳光平台集中带量采购情况，再次学习了《关于做好医疗器械（医用耗材）阳光采购结果全省共享工作的通知》文件。

四是持续规范医用耗材管理。进一步规范开展医用耗材的全流程管理工作，从耗材的采购、验收、出入库、存储、使用到报废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规范管理和监督，确保医用耗材的合理、规范使用。通过对医院物流管理系统的升级，加强医用耗材的台账管理。

五是加强组织领导。2024年3月12日，医院成立基本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闽医大口腔〔2024〕21号），明确了研究并确定基建工作计划、审核基建项目决策事项、做好组织领导及管理协调和监督检查等工作职责。如有启动或在建基建项目，定期召开领导小组工作会议，遇有重要情况经组长同意可随时召开。

六是加强基建项目廉政监督。2023年12月26日，医院纪委成立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基本建设监督工作组，明确工作职责，建立基本建设项目备案机制，要求后勤部门将400万元以上项目向监督室备案。

七是督促加强管理和业务学习。2023年12月27日，院纪委向后勤部门发出工作建议函，督促加强工程项目管理，对项目立项、项目招标、建设资金管理、重大设计变更、竣工验收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履行监管职责，提出工作措施。督促加强学习有关招标、工程管理等规定，积极参加学校等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

（14）针对工程项目管理不够规范，制度制定不够严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强化制度建设。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上级部门有关规定，已完成《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维修改造工程管理办法》《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施工现场管理办法（试行）》的草拟修订工作。

二是明确工程项目预算管理要求。对于预算10万元以上的修缮施工项目，我院将委托设计单位进行方案设计，并委托协议预算编制单位进行工程量计算，预算编制和审核。对于预算30万以上的修缮施工项目，我院将通过代理机构使用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等方式进行采购。同时，对于预算在100万至400万元（不含）之间的采购文件，将由后勤处、审计处、财务处及需求科室共同进行符合性审查。对于预算400万元以上的采购文件，除上述部门审查外，还将引入第三方机构或专家进行重点审查，以确保采购活动的公正性和透明度。

**（15）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预算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印发管理办法，健全制度体系。印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经费支出管理办法（修订）》（闽医大口腔〔2023〕72号）文件，建立分级授权审批制度，明确各类经费支出的审批权限。同时按照“预算管理、统一领导、集中核算、分级管理”的原则建立经费支出经济责任制。

二是启动采购事项，落实项目建设。启动运营管理系统采购事项，2024年2月27日提交采购项目申请，2024年3月20日至2024年3月27日发布了采购项目调研公告。

三是编制月度调节表，防范资金风险。根据医院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每月核对医院会计账目与银行账目的差异，编制银行余额调节表，防范资金安全风险。

四是加强财会监督，规范费用报销。1月16日，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报销的通知》，严格执行《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差旅费管理规定》（闽医大口腔委〔2022〕2号）文件要求，加强财会监督，规范差旅费报销工作。

五是加强捐赠收入管理。严格按照《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接受公益事业捐赠管理办法》（闽医大口腔委〔2020〕12号）的相关规定，加强捐赠收入管理，截至2023年12月30日已完成捐赠入账手续。

（16）针对货服采购制度不够完善，执行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修订货服采购制度。完成《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闽医大口腔〔2023〕86号）的修订工作。根据文件明确规定对采购项目实行分级审批制度，自行采购项目10万元（不含）以下的，采用院内谈判方式采购；超过10万元的采购项目，则委托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等方式进行采购。

二是加强采购项目的履约管理。出台《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经济合同管理办法（修订）》（闽医大口腔〔2023〕97号），通过使用各类型合同模板，规范了合同的关键要素，并明确了合同签订的分级审批流程，进一步优化合同管理流程，提高合同管理效率。

三是加强采购全流程规范管理。启用采购内控全流程管理系统，实现了对采购全流程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通过该系统，实现对采购档案进行信息化管理，提升采购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3. 关于作风建设不够严实的问题

（17）针对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出台实施细则。2024年3月27日经院长办公会、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奖励性绩效分配实施细则（试行）》（闽医大口腔〔2024〕

35 号) 并印发。

二是加强思想教育，强化风险意识。学习《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加强财会监督队伍建设，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财经秩序。

三是及时落实跟进工作。严格按照《中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委员会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决议执行情况跟踪落实及报告制度》的要求，每季度向党委会、院长办公会报告工作执行进度，加快工作执行效率，切实落实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四是健全与医保基金使用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明确内部惩处机制。修订印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医务人员违规收费行为责任追究办法》(闽医大口腔〔2023〕95 号)，从 2023 年 12 月起将医保违规收费金额扣减于责任医务人员并纳入科室绩效考核管理。

五是加强培训教育，持续推进医保政策常态化宣导。2023 年 11 月 1 日召开集中整治违法违规获取医保基金三年专项行动专题会；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医保及医疗服务价格专题培训。

六是严格落实监督机制。2023 年 12 月至今，共有责任医师 42 人次因医保稽核违规费用扣减绩效，总计 7128.46 元。

(18) 针对师德师风建设有待加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未完成)：

一是医院党委会专门研究师德教育工作。印发《福建医

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师德师风专题教育实施方案》（闽医大口腔委〔2024〕31号）。

二是设置师德师风建设专栏并持续更新内容。在医院办公信息系统中设置师德师风学习专栏，增设师德失范警示教育专栏，并与学校人事处师德学习专栏内容保持同步更新，2024年已更新发布内容3篇。

三是组织各教研室开展专题学习。下发《关于组织学习师德专题教育内容的通知》，组织各教研室开展“新时代师德规范”学习活动。师德师风专题培训以教研室为单位进行培训学习，做好学习记录。

四是注重在干部考核中运用师德师风、医德医风等结果。2024年2月修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兼职教师考核管理办法》（闽医大口腔〔2024〕16号），对师德师风进一步规范管理。2024年3月，已完成2023年度医德考评，其中优秀138人，良好321人，一般1人；师德师风和职工年度考核工作正在开展，考评结果将作为干部评优评先、年度考核、干部选拔任用结果的重要参考。

（19）针对教学事故仍时有发生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基本完成）：

加强长效机制和警示教育，组织教研室成员加入企业微信管理。完成《教研室管理办法》及《实习基地管理条例》的初稿，待意见征集后上会审议研究并正式发文；定期组织各教研室及实习基地进行自查自纠，管理条例学习等，并形

成书面报告；加强警示教育，若发生教学事故将第一时间进行全院通报批评。已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在教学秘书群内进行通知要求教研室成员加入医大企业微信使用教学提醒服务。

（20）针对服务师生医护员工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及时落实职工诉求。针对个别职工反映未得到及时解决的问题，经医院会议研究审议通过，结合员工个人诉求，严格按照 2022 年 1 月制定出台的绩效考核分配方案补发相应绩效标准，问题已解决。

二是畅通职工诉求表达渠道。认真落实《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领导接待日实施办法》，2024 年 1 月以来，实施院领导接待日 3 次，收到 1 个问题，组织了教学管理处、人力资源处、科研处共同研究并解决了“职称聘任教学方面考核标准认定”问题。

同时，通过内网工会邮箱、职工代表座谈会收集意见，已开展院本部满意度问卷专题讨论会 1 次。

三是做好年度职称申报工作。在医院办公信息系统发布初中高级职称申报信息，并完成高级职称评审申报 10 人，高级职称考试报名 7 人，初中级职称考核报名 56 人。

四是制定职称聘任工作计划。将等级岗位聘任工作由三年开展一次调整为一年开展一次，制定 2024 年职称聘任工作计划并已启动中级、高级职称聘任、等级岗位聘任工作。目前已完成各级别报名初审。

五是完善职称聘任条件，做好政策释读。已完成非医师类卫生系列中高级职称聘任条件、中级职称聘任医疗教学科研三个模块考核指标的修订。2024年2月召集临床医技科室和行政职能科室相关人员开展职称聘任相关文件释读，做好政策宣贯工作。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

1. 关于领导班子建设有待加强的问题

（21）针对执行议事制度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组织学习并严格执行议事规则。执行议题报送经由职能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的审核流程。2024年3月，组织党政职能科室负责人集中学习我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的议事规则，同时对议题报送等方面加强培训指导。

二是严格落实领导会前沟通制度。根据2022年新修订《关于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领导会前沟通制度的通知》，对拟上会研究审议决定的有关“三重一大”或其他需要会前沟通的重要事项进行会前协商，并达成初步意见。截至5月16日，组织召开院领导会前沟通会7次。

三是强化落实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决议执行。各承办部门负责人跟进决议执行进展情况，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每季度督促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决议执行情况。目前已累计开展落实情况和汇报3次，分别于2023年11月15日、2023

年1月31日、2024年4月29日向院党委会汇报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决议执行情况跟踪落实情况。

（22）针对跟踪落实不够有效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制定长效机制并加强落实。已制定《中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委员会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决议执行情况跟踪落实及报告制度》，责任到科室，按时序推进工作。

二是印发管理办法，加强意见跟进落实。2024年3月27日经院长办公会、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奖励性绩效分配实施细则（试行）》（闽医大口腔〔2024〕35号）并印发。

三是强化人员和办公场所配置。积极启动招聘及内部调配工作。目前已招聘专职人员1人，将尽快开展人员调配。将GCP办公场地改造计划纳入医院本年度的整体建设规划，目前已获批GCP办公场地30平方米，拟装修改造投入使用。人员培训工作在持续开展。

2. 关于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有差距的问题

（23）针对指导推动党支部建设力度不够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建立健全制度规范。通过建立我院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进一步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2024年已开展党支部书记例会1次，针对党纪学习教育、发展党员等专项工作，开展交流讨论，促进业务学习，扎实推进重点工作落实。

二是加强党员“双培养”工作。一方面，通过加强对支部工作指导，有4个支部共6名教职工骨干提出了入党申请，相较往年增加了4人，且2023—2024年新任教师19人中，党员有13人，占比约70%；另一方面，注重培养年轻党员干部，累计派出5名同志挂职、进修，其中2人援疆援藏、2人选派北京大学口腔医院，1人选派上海交大附属第九人民医院进修学习。

三是严格落实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制度。根据学校《关于做好2023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通知》要求，加强党支部书记述职指导工作，各支部书记均按规范要求书写述职报告，党委书记对全院21个党支部书记述职报告进行逐一审查把关并进行点评，切实提高了支部述职质量。

四是加强党务干部业务培训。通过第一期党支部书记例会，结合发展党员专题等工作开展支部书记学习培训。组织党务干部积极参加学校2024年“组工课堂”，并针对立项活动申报、党员发展、党纪学习教育等专题学习交流，2024年已累计开展十余次学习交流，还邀请了院外专家开展“门诊质量管理与服务拓展”专题讲座，推动党务干部业务能力提升。

（24）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不高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加强“双带头人”支部建设。通过加强内设机构负

责人选任工作、吸纳年轻党员骨干承担支委工作，做好“双带头人”培育的准备工作；通过加强支部指导，成立我院2个“双带头人”工作室，并积极参与全国“双带头人”工作室申报工作。积极开展党支部立项优秀成果、“三个好”申报工作，共推荐11个项目到学校参评，数质量均有显著提升。

二是加强发展党员工作。一方面，通过加强党员发展研究工作，学院建立“青蓝N+3”党建联系导师制，教职工入党申请人数同比增长4人（2倍），其中学院教工党支部近三年首次提交入党申请，研究生入党人数同比增长4人（约25%），入党积极性均有显著提高；另一方面，组织发展党员工作自查工作，通过学习《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印发党员发展流程图，加强党员档案审查工作，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

三是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一方面，组织各支部加强党内规章制度学习，重新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强化党员意识，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另一方面，开展“三会一课”自查，及时发现问题、反馈问题、解决问题，压实党支部书记责任，按要求规范开展组织生活。

四是建立党费管理制度规范。通过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费管理使用工作的通知》（闽医大口腔委〔2023〕76号），按照通知进一步规范落实党费管理。党委层面，党费预算经过院党委集体研究，严格根据预算使用党费，确保

党费用于党的活动，做好年度公示，并向学校组织部报告年度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情况；支部层面，组织学习党费相关管理使用制度规定，进一步提升规范缴交、使用党费的意识。

3. 关于干部队伍建设存在不足的问题

（25）针对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不够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基本完成）：

一是加强中层干部队伍建设规划。一方面，加强对我院干部队伍现状分析，注重解决年龄结构偏大等问题，年内拟开展临床医技和行政科室约 4—6 个中层岗位选拔任用，干部队伍年轻化程度将得到提升；另一方面，加强年轻干部培养使用，把年轻干部作为业务骨干培养对象，选拔年轻党员骨干参与支部管理、科室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年轻干部储备。

二是加强干部选任交流工作。一方面，加强干部选任工作。结合医院实际，推进中层干部选任工作，注重选拔任用具有改革创新意识、拼劲闯劲足的干部，进一步激发中层干部队伍活力；另一方面，加强干部交流工作。结合我院管理人员轮岗暂行办法，开展具体工作。截至 6 月，我院已完成护理部、院感办等负责人轮岗交流，后勤处、财务处等科室内部轮岗交流。

三是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一方面，通过将部分中层干部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学习，到三坊七巷历史人物勤廉馆实地开展警示教育等活动，2024 年累计开展 3 次学

习活动，围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干部理论联系实际能力、推进落实重点工作；另一方面，加强干部培训工作。结合学校《2023—2027 年干部教育培训方案》要求，形成医院干部教育培训方案。截至 6 月，开展中层干部学习培训会 1 次；结合党纪学习教育，院党委书记陈江、医院纪委书记曾银花分别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党课宣讲各 1 次。

四是加强干部管理监督工作。一方面，通过召开 2023 年度党支部书记述职考评暨科室工作汇报会议，结合实际与汇报情况形成综合评价意见，加强各党支部、各科室考核管理，给予部分先进科室奖励，进一步激发干部干事创业动力；另一方面，及时做好工作提醒，先后给 7 个科室发出工作提示函，紧盯工作落实，有的放矢推动工作高质量完成。

五是加强干部关心关爱工作。组织医院 12 名二级保健人员体检，服务好二级保健干部；召开多层次医疗互助温暖工程的意见征求及政策解读会等 2 场，进一步提升职工生活品质；加强人才政策宣传、解读职称聘任政策，回答干部提升学历职称存在问题，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六是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学习活动。2024 年 3 月 25 日，根据学校《关于组织学习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规章的通知》的要求，制订年度学习计划，每月安排集中学习和个人学习相关内容。2024 年 3 月 27 日，各科室开展关于“新质生产力”的学习活动。2024 年 4 月 17 日，结合党支部党纪

学习教育部署，开展中层干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并提交心得体会。

七是加强医院政策公开发布工作。重要人事管理政策文件已在 OA 文件柜 - 人事管理板块上传。如在办公信息系统已公开发布《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绿色通道暂行办法（试行）》《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兼职教师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后续将持续做好文件公开发布工作。

八是组织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加强相关政策学习。组织科室人员集中学习事业单位招聘管理政策、职称评聘政策等，提高管理能力，防范风险。2024 年 2 月，开展针对职称聘任政策的宣贯座谈会，解读职称聘任相关文件。

九是根据我院新 OA 系统，完善科室人员排班。完成科室人员调整审批单及医护人员排班系统的开发上线工作，持续推进服务效能双提升，不断提升人事工作服务质量。

（26）针对选拔任用程序执行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基本完成）：

一是开展选人用人办法修订工作。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对我院科级干部选任工作实施办法开展修订工作，目前正在征求意见中，将进一步加快会稿进度，及时修订施行。

二是加强相关业务学习交流。一方面，通过开展组织部门内部常态化学习，进一步提升组织部门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避免因业务不熟练造成的工作失误；另一方面，通过加强与上级组织部门、兄弟医院组织部门沟通，针对组织工作中存在问题加强交流，共同促进工作提升。

三是严格落实选人用人制度。从医院事业发展出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开展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使用干部坚持事业为上、依事择人、人岗相适，真正将能力突出、业绩突出、有专业能力、专业素养、专业精神的优秀干部及时用起来。

（27）针对干部档案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加强干部档案管理。一方面，加强干部提任档案审查。对干部提任档案开展自查，梳理好现任中层干部任免表，确保信息正确。对往年个别归档材料中《动议方案》上会时间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已整改完成；另一方面，注重及时更新干部档案信息。在日常工作中加强与各部门沟通，及时更新干部档案材料，保证数据准确性和口径一致性。

4. 关于党管人才成效不明显的问题

（28）针对破解人才梯队建设瓶颈的力度还不够大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未完成）：

一是制定 2024 年人才工作计划。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并按照医院建设委省共建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及“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要求，已制定 2024 年全院人才工作计划。

二是加大人才引入力度。已完成 2024 年人才队伍建设专

项工作预算编制及申报；加大引才力度，已完成 2024 年第一批高层次人才面试考核工作，拟录用 7 人，其中 6 人已签署三方就业协议，1 人办理入职手续中。

三是完善政策，加强人才培养。已完成雏鹰岗、科研岗管理办法初次修订，并持续推进科研岗、雏鹰岗等人才岗位遴选聘任工作，2024 年已新遴选聘任科研岗 4 人。

四是加强博士后人才帮扶与储备。已完成第一批博士后人员的进站面试考核工作，已与 1 人达成进站意向；已协助在站人员申报博士后第 75 批面上资助项目；已开展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办法修订意见征求工作。

（29）针对人才“引育用励”管理机制有待完善的问题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健全人才信息库。已完成引进人才、科研岗、雏鹰岗、博士后、省高层次人才特聘教授、在职读博士、国内研修人员等信息梳理并已经编制花名册。

二是加强骨干人才培养。按照年初制定的人才进修计划，目前已选派 6 人赴北大、川大、港大等知名高校访学、进修。

三是健全人才评价机制。已完成职称聘任中医疗教学科研三个模块考核指标的修订。已制定《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绿色通道暂行办法（试行）》（闽医大口腔〔2023〕67 号），目前已有 3 人按照绿色通道条件申报职称聘任。

四是做好整改落实。于 2023 年 12 月，按照上级文件规

定,发放 4 位学科方向带头人岗位津贴每人 46600 元。自 2024 年 1 月起,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规定,按月发放 4 位学科方向带头人岗位津贴。

(四) 聚焦落实巡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方面

1. 关于整改不够扎实的问题

(30) 针对巡视提出的有关基建招标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规范采购项目管理。已完成修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根据项目预算对采购文件的符合性等方面进行分级审查,预算 100 万-400 万元(不含)的工程类采购项目,其采购文件需由后勤处、审计处、财务处及需求科室进行符合性审查;对于预算金额超过 400 万元的重大工程类采购项目,除上述部门审查外,还需第三方机构或专家进行重点审查,进一步加强招标采购活动的规范管理。

二是强化常态管理,持续巩固整改成效。我院将继续深化整改工作,进一步完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加强对采购活动的日常监管和定期审查。同时,加强内部培训和宣传教育,提高全院员工对招标采购工作的认识和理解,确保整改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2. 关于整改进度较慢的问题

(31) 针对公立医院巡查、经济责任审计反馈的其他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严格落实对账销号。目前已基本完成经济责任审计整改工作，向医大审计处报送《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关于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后续整改情况的报告》（闽医大口腔〔2024〕20号）。同时，完成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主要整改措施：在督促相关科室做好医院图书资产全面清查盘点、重新制作粘贴标签的基础上，对入库年限长、近5年无借阅记录且存在不同程度破损的图书和期刊进行一次彻底的报废核销清理。进一步加强全院固定资产的年终盘点工作，落实资产盘点报告制度。

二是健全长效机制。结合巡察、经济责任审计反馈的问题，在立行立改的同时，根据上级最新文件精神进一步修订印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国有资产管理办法》（闽医大口腔〔2024〕23号）、《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闽医大口腔〔2023〕86号）、《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经济合同管理办法（修订）》（闽医大口腔〔2024〕28号）、《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维修改造工程管理办法》（闽医大口腔〔2024〕60号）、《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施工现场管理办法（试行）》（闽医大口腔〔2024〕61号）等文件。

（五）立行立改方面

（32）关于进一步提高医院空间利用率，提增运营效能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充分优化医院空间结构及资产调剂分配。针对医院空间利用率不高的问题，2024年1月医院资产调剂论证小组组织召开房屋及重要设备调剂论证会，会议论证《房屋及重要设备调剂分配论证报告》由2024年第2次院党委会审议通过。根据《论证报告》及院党委会纪要精神，本次医院空间及室内资产调剂共涉及5个临床科室，调整及新启用面积共约为210.35m²，调剂设备资产超过141.08万元（具体详见附件1），同时为进一步加强分门诊建设，将本部放射科一台3合1CBCT调剂至连江门诊部使用。

（33）关于规范执行议事规则，确保工作部署高效落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组织学习议事规则。对党政职能科室负责人及会议记录同志在议题报送等方面加强指导，熟悉掌握党委会的议事事项、议题确定、材料准备和议事决策程序。

二是严格执行议事规则。根据议事范围、议事决策原则和程序等完善议题申报、审核等流程，并对议定事项执行情况做好跟进督促，确保工作部署高效落实。

三是落实会前沟通制度。院领导对拟上会研究审议决定的重要事项在每周一（如遇特殊情况或特殊事项，另行安排）进行会前讨论沟通，达成初步意见。

四是强化会议决议执行。做好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决议

执行情况跟踪落实，进一步规范决议执行、跟踪落实和报告等程序，形成工作闭环。

（34）关于规范制度执行，保障职工权益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

一是及时解决职工诉求。经医院会议研究审议通过，结合员工个人诉求，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补发相应绩效标准。

二是畅通职工诉求表达渠道。通过落实《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暨口腔医学院领导接待日实施办法》，以及在内网 OA 上搭建诉求反映窗口、工会组织职工代表召开座谈会等方式，畅通职工权益保障通道，定期汇总整理，及时反馈办结，切实解决职工急难愁盼问题，深化人文关怀建设，增强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及措施

（一）针对学科建设“加速度”趋缓的问题

整改措施：深化科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针对当前科研绩效评价体系中的问题，我们将进一步深化指标体系的建设和完善。优化评价指标的权重分配，确保指标能够全面、客观地反映科研人员的实际贡献。对学科建设的关键指标重点扶持，加大对国家级项目、一区 SCI 论文、国家级教材等奖励和鼓励，建立高水平论文版面费报销机制等。

整改时限：2024 年 12 月，并长期坚持

（二）针对师德师风教育工作的問題

整改措施：根据工作计划持续安排各项培训学习活动，

推进师德师风教育工作落到实处。

整改时限：2024 年 12 月

（三）针对破解人才梯队建设瓶颈的力度还不够大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第一批福建省高层次人才（ABC 类）申报工作的通知》，经动员及摸排目前我院暂无符合申报条件人员，后续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同步开展申报工作。二是已完成雏鹰岗、科研岗、博士后管理办法修订初稿及意见征求工作，下一步将根据反馈意见优化修订内容并推动落地实施，并继续推进科研岗、雏鹰岗等人才岗位遴选聘任工作，扩大人才培养覆盖面。

整改时限：2024 年 12 月

四、下一步工作举措

下一步，我院将按照巡察工作的有关要求，在 3 个月集中整改的基础上，认真抓好基本完成及未完成的整改任务的落实，以巡察整改的实际成效推动医院学院工作提质增效。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政治担当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坚持把讲政治规矩、政治纪律摆在首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紧密围绕巡察发现的问题，加强党的领导，坚定政治方向，提高政治站位，真正把管党治党要求落实到位。

（二）压实主体责任，凝聚发展合力

压实从严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多措并举强化廉政风险防控，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发挥班子的集体领导力，提高决策水平，层层传导压力，强化责任担当和履职尽责，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全面提高工作效能，促进医院学院高质量发展。

（三）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果

以问题为导向，适时组织“回头看”，举一反三，不断深化和巩固整改成果。善于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结合巡察反馈的党的建设、学科发展、人才建设等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到用制度巩固巡察问题整改成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馈。

联系电话：0591-83720599

联系邮箱：fjkqyy@163.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路246号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3号楼6层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邮编350001。

中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委员会

2024年6月16日